

金門縣消防局 因應釋字第785號解釋勤休方式試辦計畫

一、機關勤務特性：

金門四面環海，救災資源有限，為獨立作戰區。隨著人口持續攀升、高樓建築增加及大型商場進駐等，金門正在改變，而配合金門地區特性，老舊街區防災也成了關注重點，特別是消防及公安工作需與時俱進，以因應未來可能發生的災害，將持續推動不懈。

二、現有外勤單位及人力說明：

(一)機關111年1月外勤單位數：5

(二)111年1月人力：現有人力117/153人(外勤人數/現有人數)，因應釋字第785號解釋於109年度完成組織擴編，並逐年充補人力，預期當人員達滿編狀態，將可達785釋字解釋勤休制度調整方案，估算需再新增人力52人。

三、因應釋字第785號解釋因應作為：

(一)人力配置(及調整方式)：(實施勤一休一方式、幹部採勤二休一特休3天方式)

1.分隊調整：本縣計有5鄉鎮，設置二大隊，第1大隊（金城分隊、金寧分隊、烈嶼分隊），第2大隊（金湖分隊、金沙分隊），目前無做調整規劃，且金門縣救災需獨立作戰，無外縣市奧援。

2.每日人力配置比例：鑒於近來觀光業盛行，金門已然成為旅遊區，轄區特性、勤務量為分隊人力參考依據，每日留守人力為1/2。

(二)勤務調整方式：本局業於111年4月13日局務會報指裁示擇1分隊試辦勤一休一方案，召集外勤分隊研議後由金城分隊試辦，訂於本（5）月1日起試辦3個月，屆時視成效及人力狀況推廣各分隊實施。

1.每日勤務時間起迄時間：08時-08時。

2.每日備勤休息時間安排：每日備勤休息時間安排：除深夜勤及火警外，每人晚上皆符合連續6小時備勤休息時間；深夜勤另安排白天補足休息時間。(其餘未規範事項授權分隊主管視當日人力狀況編排)。

3.每日用膳時間安排：本局目前伙食均委外於各分隊辦理，授權分隊主管編排早、中、晚餐全體同仁用膳時間給予1小時用膳時間，如

遇救災則返隊後用膳或勤務中購置食盒；若需編排同仁外出用餐，需駕駛救災或救護車輛，攜帶相關裝備及無線電線上派遣，避免延誤救災。

4. 每日外宿時間安排：考量分隊人力有限，原則上以編排輪休為主，如留守人力符合規定時，授權分隊主管編排外宿休息。

(三) 善用民力：(編排役男協助服勤，以不具危險性勤務實施，義消每日編排2小時(8時至22時)協勤，如遇重大火災則電話簡訊通知協勤，輔導轄區大型企業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四) 友軍協助：離島孤軍作戰，與軍方簽訂支援協定，遇重大事故可立即派人車協助救災，高雄港務水頭消防分隊連繫支援協助。

四、勤務簡/減化規劃：

(一) 救護紀錄表電子化。

(二) 為民服務捕蜂、捉蛇等勤務，由縣府建設處委外辦理。

(三) 風災樹倒等道路搶通工作:往年颱風等災情造成過往路樹倒塌致道路無法通行案件皆由本局協助搶通，目前本項工作已回歸林務所派員執行。

五、預定滾動檢討方式：

每月主管會議聽取同仁意見滾動檢討。

六、目前各項不確定性災害事故，均需派員處理，諸如近期新冠疫情嚴峻需長時間派員載送民眾就醫安置，清明掃墓引起之火燒埔等，讓各分隊勤務量增加，更凸顯人力不足之窘境，後續將俟本局人員編制補足後，逐步朝勤一休一或勤二休二方案實施辦理。